

山东农业大学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山农大疫控组字〔2020〕3号

关于设立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党员先锋岗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直属党总支，各单位、各部门：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处于关键时期。1月27日，习近平总书记就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在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发挥积极作用作出重要指示。近日，学校下发通知，要求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中，充分发挥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紧紧依靠师生群众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按照学校通知精神，根据当前疫情防控的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设立学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主要工作职责。落实泰安市有关疫情防控工作措施，协助做好学校家属区的疫情防控工作，主要负责家属区门口（主要是北校区家属院中门口、东门口；东校区家属院东门口；南校区家属院门口共4个门口）的值守执勤工作，并按照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的有关要求，开展志愿服务工作。

二、志愿服务时间。每天早上8:00到18:00。

三、有关工作安排。机关部门以党支部为单位，教学学院以党委为单位，由学校统一安排值守执勤的具体时间（见附件1）。学校家属区的每个门口原则上安排两名党员，其中一人原则上为党员处级以上干部，具体人员由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按照就近就便的原则确定。

参与值守执勤的党员同志要树立强烈的政治责任感，不讲条件，服从安排，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冲在疫情防控一线，把站好“党员先锋岗”作为践行初心使命、体现责任担当的具体行动，让党旗在疫情防控一线高高飘扬。要加强有关防控措施学习，严格落实泰安市和学校疫情防控的具体要求，织密织牢疫情防控的第一道防线。要带头做好个人防护，确保自身安全。

具体人员安排（见附件2）请于2月13日下午5:00前发送至邮箱：zzb@sdau.edu.cn。联系人：刘承磊（13793848040），张晓菲（15552809192）。

- 附件 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时间安排表
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安排表

山东农业大学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2020年2月12日

附件 1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时间安排表

时间	单位	时间	单位	时间	单位
2月14日	纪检部门	2月28日	后勤处	3月13日	食科学院
2月15日	校办	2月29日	基建处	3月14日	生科学院
2月16日	组织部	3月1日	离退休处	3月15日	外语学院
2月17日	宣传部 统战部	3月2日	图书馆	3月16日	公管学院
2月18日	工会	3月3日	网信中心	3月17日	水土学院
2月19日	教务处 国际处	3月4日	东管委 南管委	3月18日	信息学院
2月20日	科技处	3月5日	农学院	3月19日	化学学院
2月21日	团委 学工处	3月6日	植保学院	3月20日	体育学院
2月22日	研究生处	3月7日	资环学院	3月21日	国交学院
2月23日	发规处	3月8日	林学院	3月22日	艺术学院
2月24日	人事处	3月9日	园艺学院	3月23日	马克思学院
2月25日	财务处	3月10日	动科学院	3月24日	继教学院
2月26日	资产处 审计处	3月11日	机电学院		
2月27日	公安处	3月12日	经管学院		

注：1. 值守执勤党员要严格按照时间安排，做到不迟到、不早退、不脱岗，中午就餐可以轮流进行，值守执勤党员需认真填写值守记录表。

2. 将根据疫情防控的实际情况进行科学有序调整。

3. 值守执勤期间发生的问题及时与学校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联系，电话：0538-8242291。

附件 2

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党员先锋岗安排表

值守时间	值守地点	值守人员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备注

注：1. 值守地点分为北校区家属院中门口、东门口；东校区家属院东门口；南校区家属院门口。

2. 党员处级干部在备注中注明。

